

证券代码：871555

证券简称：永丰面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持有洛阳农发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农发”）49%的股权。因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所持有的洛阳农发 49%的股权转让给深圳鼎信大牛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信大牛”），交易对价为 504.28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63,008,660.28 元，期末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56,775,395.3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洛阳农发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0,997,444.41 元，经审计净资产为 10,122,760.60 元。本次拟转让目标公司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042,800.00 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及期末净资产总额分别为 8.00%和 8.88%。本次对外出售目标公司股权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洛阳农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该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该交易完成后需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鼎信大牛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路 31 号八卦岭工业区众鑫科技大厦 1209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华林社区八卦路 31 号八卦岭工业区众鑫科技大厦 1209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销售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郭林生

控股股东：郭林生

实际控制人：郭林生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洛阳农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玉溪西街 10 号院 16 楼 1608 室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蔬菜种植；新鲜蔬菜零售；谷物种植；谷物销售；树木种植经营；水果种植；新鲜水果零售；水产品零售；饲料原料销售；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木材收购；木材加工；木

材销售；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肥料销售；农业园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粮食收购；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农作物种子经营；农药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参考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洛阳农发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公司以总额 504.28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49%标的股权转让给深圳鼎信大牛贸易合伙企业。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洛阳农发股权。

（二）定价依据

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洛阳农发资产及权益进行评估（中铭评报字[2022]第 11045 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8 月 31 日，洛阳农发股东全部权益为 1029.15 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公司持洛阳农发 49%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04.28 万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洛阳农发资产及权益进行评估（中铭评报字[2022]第 11045 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8 月 31 日，洛阳农发股东全部权益为 1029.15 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参考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洛阳农发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公司以总额 504.28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49%标的股权转让给深圳鼎信大牛贸易合伙企业。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洛阳农发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本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过户时间为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 5 个工作日内。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目的为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因此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